

檢測報告

Test Report

南發珍食品有限公司

高雄市大寮區萬丹路 458 號

申請單位：南發珍食品有限公司

申請單位地址：高雄市大寮區萬丹路 458 號

樣品接收日期：2024.06.27

樣品檢測日期：2024.07.04

樣品名稱：光中杏

報告編號：CB2024F1890

報告日期：2024.07.08

批號：-

數量：150g

製造日期：-

有效日期：-

保存方式：常溫

包裝型式：散裝

檢測項目：

1. 黃麴毒素

檢測方法：

1. 部授食字第 1091901654 號-食品中黴菌毒素檢驗方法 - 黃麴毒素之檢驗 (MOHWT0001.04)

檢測結果：

檢測項目	檢測結果	單位	定量極限/偵測極限	容許量
黃麴毒素 B1	1.2	ppb($\mu\text{g}/\text{kg}$)	0.2	
黃麴毒素 B2	未檢出	ppb($\mu\text{g}/\text{kg}$)	0.1	黃麴毒素 B1 \leq 12
黃麴毒素 G1	未檢出	ppb($\mu\text{g}/\text{kg}$)	0.2	總黃麴毒素 \leq 15
黃麴毒素 G2	未檢出	ppb($\mu\text{g}/\text{kg}$)	0.1	

備註：1. 低於定量/偵測極限之檢測結果以陰性、未檢出或 < 定量/偵測極限表示。

2. 容許量參考中華民國 113 年 3 月 28 日衛授食字第 1131300126 號令發布修正「食品中污染物質及毒素衛生標準」，如有修正，依最新公告為準。

—報告結束—

報告簽署人

王璽權

實驗室負責人 王璽權



檢驗報告僅就委託者之委託事項提供檢驗結果，不對產品合法性作判斷。

報告中樣品資訊及顧客資訊皆由申請單位提供，實驗室僅負責檢測分析。

檢驗報告無報告簽署人簽字及“報告專用章”無效。

本報告檢測結果僅對受檢樣品負責。未經 BellCERT 書面同意，申請人不得部分複製本報告，不得擅自使用檢驗結果進行不當宣傳。

本檢驗報告之所有檢驗內容，均依委託事項執行檢驗，如有不實，願意承擔完全責任。

檢測報告

Test Report

南發珍食品有限公司

高雄市大寮區萬丹路 458 號

報告編號：CB2024F1890

報告日期：2024.07.08

樣品照片



檢驗報告僅就委託者之委託事項提供檢驗結果，不對產品合法性作判斷。

報告中樣品資訊及顧客資訊皆由申請單位提供，實驗室僅負責檢測分析。

檢驗報告無報告簽署人簽字及“報告專用章”無效。

本報告檢測結果僅對受檢樣品負責。未經 BellCERT 書面同意，申請人不得部分複製本報告，不得擅自使用檢驗結果進行不當宣傳。

本檢驗報告之所有檢驗內容，均依委託事項執行檢驗，如有不實，願意承擔完全責任。